

久久王食品国际有限公司
JIUJIUWANG FOOD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由本公司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可不時在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選出任何人士出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以填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

倘本公司股東有意提名任何人士參選董事，則必須將以下文件有效送達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太古坊華蘭路 18 號港島東中心 44 樓 4404-10 室，包括：(i)其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推選董事候選人之經簽署通知；及(ii)候選人表示願意獲選舉之經簽署通知，連同(a)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須予披露該名候選人之資料，及(b)候選人同意發佈其個人資料之同意書。

遞交提名通知之期限將由不早於該大會通告發出翌日開始，至不遲於該大會之日期前七天或董事會決議另擬的更長的期限。

2021 年 3 月 15 日

注意：本文件已翻譯為中文。倘英文版與中文版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